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108年1月30日主任委員第41場客廳座談會意見回應表

編號	問題	主委當日回應	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回應
1	簽訂新化林場行政契約後其使用原則為何?若是先保留既有建設，在不擴建的原則之下，屋舍有損毀是否可以修繕?	會再跟中興大學討論修繕可接受的範圍，如果只是內部整修、不增加面積，情理上應該可以接受，不過仍以學校意見為主。	因屋舍損毀有修舍需求之住戶，另邀集新化林場代表至現場現勘討論。